

御製道德經序

朕聞道者先天地而為
 萬物宗。生生化化。莫得
 而名者也。惟至人凝道
 於身。故其德為玄德。而
 其言為聖言。老子道貫
 天人。德超品彙。著書五
 千餘言。明清淨無為之
 旨。然其切於身心。明於
 倫物。世固鮮能知之也。

道德經序

一

正一天師清微弟子洪百堅製作

嘗觀其告孔子曰。為人

子者。無以有己。為人臣

者。無以有己。而仲尼答

曾子之問禮。每曰吾聞

諸老聃。豈非以人能清

道德經序

二

淨無為。則忠孝油然而

生。禮樂合同而化乎。猶

龍之嘆。良有以也。自河

上公而後。註者甚衆。或

以為修煉。或以為權謀。

斯皆以小智窺測聖人。失其意矣。開元洪武之註。雖各有發明。亦未彰全旨。朕以聖言玄遠。末學多歧。苟不折以理衷。

道德經序

三

恐益滋譌誤。用是博參衆說。芟繁去支。釐為一註。理取其簡而明。辭取其約而達。未知於經意果有合否。然老子之書。

原非虛無寂滅之說。權謀術數之談。是註也。於日用常行之理。治心治國之道。或亦不相徑庭也。爰序諸簡端。以明大旨云。

道德經序

四

順治十有三年歲次丙申仲春朔日序

御註道德經 上篇

第一章

道可道非常道。上道字。乃制行之道。可道。行也。常道。乃真常不變也。

名可名非常名。上名字。乃立言之名。可名。言也。非常名。即

常道之名。無名。天地之始。無名者。道也。所以生天地也。有名

萬物之母。有名者。道所生也。故常無欲以

觀其妙。常無者。法道之無也。觀者。常有欲

以觀其微。常有者。法道之微也。此兩者同出

道德經上篇

而異名。兩者。謂有無也。同出。同謂之玄。凡

以玄字形容道之不可名。故玄之又玄。衆

妙之門。玄已至矣。玄之又玄。則玄亦不足

也。凡天下之道。可以制行者。非真常之道

也。凡天下之名。可以立言者。非常道之

名也。故無名之道。深遠無體。而天地於

此始焉。及其有名。長養不窮。而萬物於

內觀其心。心無其心。外觀其形。形無其

形。是謂常無。是以察道之微。妙焉。至

於措之。五常。抱之。百行。無物不有。無時

自然之道。而特異其名耳。蓋世有以有
為道者。有以無為道者。有以非有非無
別執者。而不知有無渾融。故有無渾融
斯謂之玄。然玄亦不足以盡之。而且玄
之又玄。是為衆妙之所從出。而天下之
道。莫有過
之者矣。

第二章

天下皆知美之為美。斯惡已。真美。不可知

為美。即皆知善之為善。斯不善已。真善。不

皆知善之為善。故有無相生。天下之物。生於

道德經上篇

難易相成。見以為難。則易至。見

有長而後見有短。高下相傾。下者以高為

有短而後見有長。音聲相和。此唱而彼和之。彼

下為音聲相和。此唱而彼和之。彼

隨自以為高。而復有手我者。則為後。是以

聖人處無為之事。以常道處事。而

之教。以常名行教。而萬物作焉而不辭。猶

動也。不辭。謂不自。生而不有。不自。為而

不恃。不恃。不自。功成而不居。不居。不自。夫

惟不居是以不去。不去。謂物不能去也。

老子五千言。上可以通於妙。下可以通於微。以之求道。則道得。以之治國。則國治。以之修身。則身安。其言常通於三。皆生於情。以道情為美。未必真美。以適情為善。未必真善。如此者何。情使然也。夫人之性大同。而其情則異。以殊異之情。外感於物。是以好惡相繆。美惡無主。皆知美之為美。而不知惡之名已從矣。皆知善之為善。而不知不善之名已從矣。蓋天下之物。未有無對者。有無之相生。難易之相成。長短之相形。高下之相傾。音聲之相和。前後之相隨。有其一。未有無其二。聖人知之。將優其性。必

道德經上篇

五

化其情。是以體道自然。為無為之事。行不言之教。美者固美。惡者亦化。而為美。善者同善。不善者亦化。而為善。是以用無棄物。故無棄人。萬物各遂其性。若未嘗使之然者。故萬物並生。吾從而與之。生而不有。方其有為。非我之為。順物而已。故為而不恃。及其有功。非我之功。應物而已。故功成而不居。夫惟不居。則萬物莫不仰之如天地。而愛之如父母。更無離去之者矣。

第三章

不尚賢。使民不爭。尚賢。則民耻於不若。而至於爭。不貴難

御制道德經

得之貨。使民不為盜。貴難得之貨。則民病。於無有。而至於盜。不見可欲。使心不亂。可欲。如尚賢貴貨之類。凡爭盜。皆起於見。

是以聖人之治。虛其心。實其腹。除其心。欲。是以聖人之治。虛其心。實其腹。欲。則無欲。自剛。常使民無知無欲。使夫知者。不敢為也。有知。使百姓無聰明。絕嗜欲。無為。則無不治。夫為治。而至於無為。聖人見夫知美斯惡。知善斯不善。故不使天下之知。其於賢也。非道而不用也。而不矜尚之。以啓民相競之心。則民返於自然。而不爭矣。其於貨也。非棄而不收也。而不貴重之。以啓民貪竊之意。則民安於素朴。而不為盜矣。夫烈士狗名。貪夫狗財。亂所由生也。今不尚賢。則不見名之可欲。不貴貨。則不見利之可欲。而心不感亂矣。是以聖人之治。使心嘗虛。而腹自實。蓋清淨而道未集也。使志嘗弱。而骨自強。蓋無欲而德自剛也。夫民生有欲。無知則已。聖人惟不啓其無涯之知。故不取其無窮之欲。民皆返淳抱朴。則有知者。亦不敢有所作為。則天下皆歸於無為。而無不治矣。夫無為。由於無欲。無欲。由於無知。果何以效此。於民哉。亦曰。聖人者。固自知未嘗有知也。固未嘗見天下有可欲之事也。

道德經上篇

四

得之貨。使民不為盜。貴難得之貨。則民病。於無有。而至於盜。不見可欲。使心不亂。可欲。如尚賢貴貨之類。凡爭盜。皆起於見。是以聖人之治。虛其心。實其腹。除其心。欲。則無欲。自剛。常使民無知無欲。使夫知者。不敢為也。有知。使百姓無聰明。絕嗜欲。無為。則無不治。夫為治。而至於無為。聖人見夫知美斯惡。知善斯不善。故不使天下之知。其於賢也。非道而不用也。而不矜尚之。以啓民相競之心。則民返於自然。而不爭矣。其於貨也。非棄而不收也。而不貴重之。以啓民貪竊之意。則民安於素朴。而不為盜矣。夫烈士狗名。貪夫狗財。亂所由生也。今不尚賢。則不見名之可欲。不貴貨。則不見利之可欲。而心不感亂矣。是以聖人之治。使心嘗虛。而腹自實。蓋清淨而道未集也。使志嘗弱。而骨自強。蓋無欲而德自剛也。夫民生有欲。無知則已。聖人惟不啓其無涯之知。故不取其無窮之欲。民皆返淳抱朴。則有知者。亦不敢有所作為。則天下皆歸於無為。而無不治矣。夫無為。由於無欲。無欲。由於無知。果何以效此。於民哉。亦曰。聖人者。固自知未嘗有知也。固未嘗見天下有可欲之事也。

一六七三

第四章

道沖而用之或不盈道本無名。故沖。然為

淵乎其量。淵乎似萬物之宗淵。至深之處

解其紛物入

和其光本體之明。和

同其塵底

湛兮似或存湛然至清。吾不知

其誰之子象帝之先吾不知道之所從生

道德經上篇

五

夫無為之道本至虛耳。然以之通衆有。雖天地之大。民物之廣。無所不通。愈用而愈不窮。物有滿而道未嘗滿。物自道而道未嘗物。則乎似萬物之宗也。人莫不有。道惟聖人能全之。何以全之。挫其銳。恐其入於妄也。解其紛。恐其與物構也。不入於妄。不與物構。則汚深去而光生焉。然苟自耀其光。則是有心以立異於衆矣。故和其光。以至潔之光。應至離之塵。而無所不同。豈素萬物而為道哉。道如是而後全。則湛然至清而常存矣。雖存而人莫之識。故曰似或存。道雖存。終莫得而名。故曰不知其誰之子。然又不可謂無也。故曰此其似帝之先乎。帝者。生物之主。群化之君。或先之者矣。而道又先於帝。則莫或先之者矣。

第五章

天地不仁。以萬物為芻狗。聖人不仁。以百姓為芻狗。

天地之間。其猶橐籥乎。虛而不屈。動而愈出。

知守中。

夫道實於帝之先。而不知所從出。故聖人為無為而無不治。功成而不居。又豈

容存一心。曰我能仁百姓哉。天地體此道者也。其生物也。以不生生之。聖人體此道者也。其治天下也。以不治治之。何也。萬物與天地同體。百姓與聖人同體。有所仁之。物不見有能仁之心。外不見萬物。百姓也。亦若是而已矣。惟不自以為仁。故其仁無窮。然則天地之間。其橐籥乎。惟其虛而不屈。是以動而愈出。若也。則體此道者。為無為而動。而無言。不可言也。夫發於聲。而為言。而此言無窮者。以其心不倚於有。則倚於無。不若於取。則倚於捨。不若取捨。而與道相符。是謂守中。故多言數窮。不如守中之為。

道德經上篇

六

夫道實於帝之先。而不知所從出。故聖人為無為而無不治。功成而不居。又豈容存一心。曰我能仁百姓哉。天地體此道者也。其生物也。以不生生之。聖人體此道者也。其治天下也。以不治治之。何也。萬物與天地同體。百姓與聖人同體。有所仁之。物不見有能仁之心。外不見萬物。百姓也。亦若是而已矣。惟不自以為仁。故其仁無窮。然則天地之間。其橐籥乎。惟其虛而不屈。是以動而愈出。若也。則體此道者。為無為而動。而無言。不可言也。夫發於聲。而為言。而此言無窮者。以其心不倚於有。則倚於無。不若於取。則倚於捨。不若取捨。而與道相符。是謂守中。故多言數窮。不如守中之為。

不窮也。

第六章

谷神不死是謂玄牝。

谷。喻言也。以其虛而能受。受而不有。微妙莫測。故曰谷神。道本真常不滅。故曰不死。牝。能生物。猶所謂母也。謂之玄者。見其生而不見其死。謂之牝者。見其生而不見其死。玄牝之門。是謂天地根。言天地所以生也。

綿綿若存。用之不勤。
綿綿。微而不可絕也。若存。存而不可見也。能如是。雖終日用之而不勞矣。

人知天地之生萬物。不知天地乃生於道也。吾何以見道之神哉。譬之於谷。谷

道德經上篇

七

至虛而猶有形。谷神則虛而無形也。虛而無形。尚無有生。安有元耶。不死則不生。不生者。能生之謂玄牝。玄者。有無之合。牝者。能生之謂道。所以生天地。由此而巳。故曰。是謂天地根。以爲七耶。則綿綿而未嘗絕。以爲存耶。則惡視其存哉。人能如是。則有形之身。可使虛而如谷。無形之心。可使寂而若神。而吾之用之。無所容心。膺合而已。尚何勤之有哉。此章乃修養工夫之所自出。老子之物意。却不專主修養也。

第七章

天長地久。天地所以能長且久者。以其不

御制道德經

自生。故能長生。
不自生者。非生物也。是以聖人後其身而身先。外其身而身存。後其身而先。謂人莫之能上。身存。謂物莫之能害。非以其無私耶。故能成其私。身先。外身身存。故曰成其私。

上言道生天地。此章言天地之生萬物。聖人之成百姓也。長生久壽。莫如天地。天地所以能長且久者。正以天施地生。其施物不已。其生物不測。未嘗一日愛其施。未嘗一日息其生。是之謂不自生。萬物莫不恃之以生。故能長生。聖人亦

道德經上篇

八

然。知此心真常不變。浩然與天地同量。故於此身無可愛者。一心之運。知無不爲。舉措之間。無非善利。由其不見有身。故天下之有身者。謀我若也。故大德必得。其後其身而身先。必得其名。必得其壽。是謂後其身而身先。外其身而身存。蓋聖人之心。明通公溥。洞然無私。非求以成其私也。而私反以之成。道則固然耳。

第八章

上善若水。水善利萬物而不爭。處衆人之

所惡。故幾於道。
不爭。不爭處高深也。衆人之所惡。謂卑下也。幾於道。似有道者。居善地。有所趨。善地也。心善淵。

居善地。有善地也。心善淵。

一六七五

空虛靜默。深不與善仁。利澤萬物。施而不言。

善信。同必旋。方必折。塞必政善治。洗滌群

治也。善事善能。通物賦形。而不動善時。冬

春洋。潤溢不夫惟不爭。故無尤。水兼上大

而不爭。處高深。故無怨尤之者。

聖人既已後其身。外其身。則又鳥見有

可爭之善哉。夫一陰一陽之謂道。繼之

者善也。上善者道之所謂善。非天下皆

知善之為善者也。故若水焉。蓋水灌既

下之地。故幾於有道者之善也。夫水養

七者之善而不爭。而聖人效之。是以居

之安。而居亦善地也。定而靜。而心亦善

淵也。仁覆天下。與亦善仁也。廣言之。護

言亦善信也。以正治國。政亦善治也。法

應曲當。事亦善能也。與時偕行。動亦善

時也。夫人之有善而不免於人非者。以

其爭也。聖人備衆善。而不自以為能。故

於天下無所爭。而天下亦無怨尤之者

道德經上篇 九

第九章

持而盈之。不如其已。揣而銳之。不可長保。

盈則必溢。恐其溢。而左右以杖之。曰持。金

說則必折。懼其折。而節量以治之。曰揣。金

王滿堂莫之能守。戒之在富貴而驕。自遺

其咎。戒之在功成名遂身退。天之道。名遂

是謂天之道。此章言守身之道。知盈之必溢。而以持

以揣先之。不若不盈之安也。知銳之必折。而

滿而不溢。所以長守富也。持而盈之。則

金玉滿堂。莫之能守矣。高而不危。所以

長守貴也。揣而銳之。則富貴而驕。自遺

其咎矣。然則惟功成名遂。而常存謙退

之心。此所以無私而成其私也。其得天

之道乎。

道德經上篇 十

第十章

載營魄抱一。能無離乎。載。乘也。營魄。即魂

而為專氣致柔。能嬰兒乎。嬰兒。無所。知。而

能。而其。滌除玄覽。能無疵乎。玄覽者。玄妙

則。果。免。瑕。疵。愛民治國。能無為乎。以愛愛

清淨無為。則民自化矣。天門開闔。能為

雌乎。天門。謂心也。出入而無見其形。是謂

養動之意。明白四達。能無知乎。內。外。明。白。

而不存。知。生之畜之。生而不有。為而不恃。長而不宰。是謂玄德。

而曰。故曰。玄德。物莫之知。故曰玄德。魂者。人之陽。魄者。人之陰。故魂為物。魄為神。魂者。人之陽。魄者。人之陰。故魂為物。魄為神。魂者。人之陽。魄者。人之陰。故魂為物。魄為神。

道德經上篇 土

為氣所使。則起然。玄覽矣。苟此見未忘。遺有著有。就無著無。可勝病乎。於是并其玄妙之見。而亦除之。庶不為見所病矣。若此者。苟認之。不幾以虛無寂滅為學乎。不知所言。載管。無為也。所謂為無為也。即愛民治國。而能無為也。所謂即天門。開闢而能為雌也。所謂雌守雌也。除玄覽者。非晦昧之謂也。即明白也。達而能無知也。蓋如鏡之於物。來而應之。非有意於索然也。所謂知無知也。夫聖人之道。既足以生萬物。而又深遠。其孰能與於此。

第十一章

御制道德經

三十輻共一轂。當其無有車之用。

車中之空。軸者也。當其無有車之用。故曰。有車之用。填

填以為器。當其無有器之用。

器中空。虛。鑿戶牖以為室。當其無有室之用。

明室。空。虛。故。人。得。居。處。故。有。之。以。為。用。

利。則。有。者。所。以。為。天。下。利。無。之。以。為。用。

此。章。言。有。無。合。一。之。妙。世。人。但。知。有。之。為。用。而。不。知。以。無。運。有。其。用。乃。神。觀。乎。

道德經上篇 主

乘載以車。而必較有空虛之處。乃得車之用。日用以器。而必器有空虛之處。乃得器之用。居處以室。而必室有空虛之處。乃得室之用。三者皆當其無。有其用。而天下之理。可以類推矣。故非有。則無。無以施其利。非無。則有。無以致其用。可見有無原自合一。知兩者之不可分。斯知道之至也。

第十二章

五色令人目盲。五音令人耳聾。

馳騁田獵。令人心發狂。難得之貨。令人行妨。

人心發狂。神不定也。難得之貨。令人行妨。

一六七七

難得之貨。謂非日用常行之物。行妨。妨害德也。是以聖人為腹不為目。腹者內也。受而不能取。納而不留。目者外也。貪而不能受。愈見而愈不足。

故去彼取此。此者腹也。彼者目也。

此章言聖人守身之旨。至人性定于中。目脾色。耳審音。口和味。田獵以時。珍貨在御。隨境而中不惑。蓋得其正也。若中無所主。則為物遷。遂使五色足以盲目。五音足以聾耳。五味足以爽口。田獵足以亂心。難得之貨。足以傷身。種種皆失其正。外汨而真漓矣。聖人惟守內不務外。使其心不受諸物。而不隨觸遷流。故為腹而不為目。既去彼以取此。則中常湖靜。而湛然不擾矣。

道德經上篇

三

第十三章

寵辱若驚。寵。榮貴也。辱。卑賤也。若驚。不安也。寵辱若驚。言驚寵如驚辱也。

貴大患若身。貴。畏也。言畏其大患也。何謂寵辱。身。若。畏大患也。

何謂寵辱。若驚。寵為下。而不知辱生於寵。則辱非下。而寵為下矣。

得之若驚。失之若驚。是謂寵辱若驚。知寵辱為下。

則得之若不安。而失之之時。亦若得之之時。無所損矣。何謂貴大患若身。吾所以有大患者。為吾有身。

大患者。死生疾病。攻之于內。寵辱得失。攬之於外。皆因有此身。方有此患。及吾無身。吾

有何患。無身。謂忘其身也。知身之非實而忘之。則大患盡去。故貴以身為天下者。可以寄天下。貴。自重其身也。下。天下反。可。愛以身為天下者。可以託天下。

愛以身為天下者。可以託天下。下。天下反。可。愛以身為天下者。可以託天下。

夫聖人既不以外而戕內。則其守內也。寵辱如驚。辱。畏身如畏大患。何以言之。寵辱原非兩物。寵為辱先。故下之。而得若驚。失亦若驚。則未常安寵而驚辱矣。有身乃大患之本。能忘其身。而吉凶皆不得攬之。則身且若無。而患自不生矣。非而言之。貴以身為天下。而天下可寄。愛以身為天下。而天下可託。則知不

道德經上篇

五

第十四章

視之不見。名曰夷。夷。平也。聽之不聞。名曰希。希。無也。

搏之不得。名曰微。微。細也。此三者不可致詰。故混而為一。

其上不皦。其下不昧。皦。明也。昧。暗也。凡物皆上明下暗。而道則暗明也。

其下不昧。其下不昧。皦。明也。昧。暗也。凡物皆上明下暗。而道則暗明也。

其下不昧。其下不昧。皦。明也。昧。暗也。凡物皆上明下暗。而道則暗明也。

於無物。而不可名。則歸於無而已。是謂無。

第十六章

致虛極。致者推其至也。致虛而至。守靜焉。

萬物並作。吾以觀其復。有復。虛極靜焉。以觀其作。且觀其復。

夫物芸芸。各歸其根。如華葉之生於根。

歸根曰靜。求靜者。止動息念。強持

靜曰復命。豈非賦命之本然乎。

復命曰常。湛然常存。即知常曰

不知常。妄作凶。妄有作為。凶

公乃王。王乃天。天者

道乃久。豈非能久。

淺身不殆。殆。危也。

保道而不欲盈。則貴致虛矣。虛則必靜。

之中。而於其作也。觀其復焉。正以物之本

生也。雖芸芸之多。而其終也。各歸於本

來之地。故謂之歸根。既歸根矣。則是動

極而靜之時。至靜之中。本然之理。於此

道德經上篇

七

第十七章

太上不知有之。太上。猶言最上。不知有之

其次親之譽之。道德既隱。仁義乃彰。其

次畏之。仁義不行。政刑斯

信不足。有不信。猶今其貴言。猶。遠。疑也。

功成事遂。百姓皆

謂我自然。民安其身。功成矣。

此章言世降之弊。而知道貴自然也。大

道之世。相忘無為。未嘗治之。民不知其

所以然。及其後也。民之於君。始有親舉

之意。又其後也。始有畏懼之意。又其後

也。始有玩侮之意。凡此世道愈降。而愈

道德經上篇

七

阿相去幾何善之與惡相去何若唯阿皆應聲唯

恭而阿慢善勝惡猶人之所畏不可不畏

荒兮其未央哉其所畏者大而無極荒兮

未央言無衆人熙熙如享太牢如春登臺

喻其美春登臺喻其樂我獨泊兮其未

兆如嬰兒之未孩泊靜也兆萌芽也嬰乘

乘兮若無所歸乘則似進似退未有歸著

也衆人皆有餘而我獨若遺我愚人之心

也哉遺忘也各於所知則自謂有餘聖人

無所不知而實無所知則若忘矣思

人之言也泯泯兮無知也俗人昭昭我獨若

昏俗人察察我獨悶悶昏昭昭矜智巧也若

細也悶悶忽兮若晦若無所察察若

止若無所衆人皆有以我獨頑似鄙有以

用之也頑鄙我獨異於人而貴食母道者

則無所用如嬰兒之食於母

至人於聖智仁義巧利既素絕之而歸

道德經上篇

王

這一天師清微弟子洪百堅製作

學乃為絕學而物無足憂之矣夫世人

所以擾擾多憂者以心之不能忘也而

善惡之見為最故謂善之勝惡者備之

謂唯之勝阿而不知其相去俱無幾不

若併善之名無之而此心廓然無系矣

然聖人非安意肆志以行之也人之所

畏吾亦畏之而且無所不畏荒乎其未

央焉正以衆人之於世味如享太牢之

美如春登臺之樂而聖人不然其靜也

安守淡泊無一念之前如嬰兒未孩之

時其動也乘乘然若動若不動無所歸

止而不著迹此其所以異於衆人也夫

人惟自見其長則若有餘而聖人則包

舉萬物而實空洞無物則超然若遺矣

將謂是愚人之心也歟何其渾淪無知

也故人見明而聖人獨若昏人能察物

道德經上篇

王

第二十一章

孔德之容唯道是從道無形容一可形容

出於道道之為物惟恍惟惚惚兮恍兮

其中有象恍兮惚兮其中有物恍惚者若

狀之狀無物之象也窈兮冥兮其中有

精其精甚真其中有信之意。情者。得道之

一而不雜者也。蓋有中之一。有之粗者也。

唯無中之有。然後為有中之真。惟其真。故

不以有而不以。自古及今其名不去。以

闡眾甫。其名不去。謂道不變也。眾甫者。萬

物皆自此往也。自門出者。一一而數之。

以此。欲知萬物之所以然。

夫道物去智。至於若頑若鄙。則其容之

甚德者也。夫何所從出哉。唯道之從而

已。道之為物。惟恍而若。唯惚而若。無

者也。方惚而恍。恍則不昧。不昧則疑於

有物也。乃其中有象。象者。疑於有物而

非物也。方恍而惚。惚則不敏。不敏則疑

於無物也。乃其中有物。物者。疑於無物

而亦有物者也。然非徒徼之以有物而已

也。天下之精者。得道之一。而不雜者

不變。未有加於此。是以古今雖異。而道

則不去。唯未常去。故能聞群有之始。而

道德經三篇

三

第二十二章

曲則全。聖人動必循理。理之所在。雖曲

御制道德經

則直循理。雖枉。天窪則盈象之所歸者

則新昭昭察察。非道也。悶悶若將少則得

多則惑道一而已。得一則無所不得是以

聖人抱一為天下式者。道也。抱一不自

見故明因天下之所見而見之。而我不自

是故彰不自見也。則所見無不察。我不自

伐故有功不自是也。則所是莫之能蓋。不自

任不自矜也。故長。夫唯不爭。故天下莫能

與之爭我。無我則不爭。古之所謂曲則全

者。豈虛語哉。誠全而歸之以全身。外以全

物。物我兼全。而復歸

于性。其為全也大矣。

能知眾甫之然。則能抱一。能抱一。則能

曲。能曲。能窪。能盈。能少。則必得。多則易感。此

必盈。故則必新。少則必得。多則易感。此

自然之理也。古之聖人。所以能為萬物

宗者。以其抱一也。抱一者。常與道俱。故

不自見。而因人之見。不自是。而因物之

道德經三篇

三

也。而又能曲以養之。則其全之也大矣。

第二十三章

希言自然。天地之理。本自自然。故自然二字。其言不多。而天地之理。不遇

而此。飄風不終朝。驟雨不終日。孰為此者。

天地。天地尚不能久。而况於人乎。自且及

朝。自早及暮。為終日。飄風驟雨。非出於常然。故不能久。故從事於道

者。道者同於道德者。同於德。失者同於失。

道。行也。德。得也。唯從事於道者。為能無我。故可行則行。我無違焉。可得則得。我亦無

道德經上篇

章

違焉。可失則失。我亦無違。同於道者。道亦

為。同者。隨順而無違之意。同於道者。道亦

樂得之。同於德者。德亦樂得之。同於失者

失亦樂得之。可。行我亦樂得之。可得我亦

止得。失。我皆樂之。此。信不足。有不信。道貴

所以為。知道之士。信不足。有不信。道貴

於此。有不能自信者。則

聖人之所以不爭者。蓋以天地之理。本

概何失。無得無失。而隨世之得失。故得

第二十四章

跂者不立。跨者不行。立。舉踵曰跂。張足曰跨。

立。行欲增潤。自見者不明。自是者不彰。自

伐者無功。自矜者不長。其在道。白餘食贅

行。物或惡之。故有道者不處。贅。疣贅也。行

人必惡之。形。人必醜之。

夫聖人從事於自然。而不自見。不自是。

不自伐。不自矜者。蓋亦賸夫爭者之害

也。夫。人未有不欲立。且行者也。苟以立

為未足。而加以跛。以行為未足。而加

之以矜。未有不喪失其行立者。彼其自

見。自是。自伐。自矜者。亦若是矣。其為道

也。為餘食贅行而已。夫俗人皆嗜之。而

吾儕取焉。是餘食也。性本無是。而時侈

道德經上篇

美

第二十五章

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妙理常存。故曰有物。

成。道生天地。故曰先天地生。寂兮寥兮。獨立而不改。周

行而不殆。可以為天下母。吾不知其名。字

之曰道。寂。無聲也。寥。無形也。廓然無偶。曰

周行。所在皆通。曰不殆。可以為天下母。者。天下萬物之所由生也。不知其名。不可

得而名也。強為之名曰大。大曰逝。逝曰遠。遠曰

反。道之所為物用。則彌滿六合。卷之則莫

已。大則往而無窮。故大曰逝。逝則遠而不

樂。故逝曰遠。然而復歸其根。則未始離乎

吾身也。故曰道大。天大。地大。王亦大。域中

有四大。而王居其一焉。人法地。地法天。天

法道。道法自然。自天地區分。而域中有四

之畫者也。人法地者。地之所至。人亦至焉。

地法天者。天之所至。地亦至焉。天法道者。

道之所至。天亦至焉。道則以無法為法。

者也。無法者。自然而已。故曰道法自然。

此章言道之大。而王者能配之也。夫道非清非濁。非高非下。渾然而成。其於

御制道德經

道德經上篇 章

也。故強為之名曰大。謂之大矣。然往而莫窮。故曰逝。謂之逝矣。然無所不周。故曰遠。謂之遠矣。然其一念之間。無所不具。故曰反。蓋道之大如此。是以域中有四大。而王者兼法之。法地。如地之無私。法天。如天之無私覆。法道。如道之無私生。成而已。是以喜怒哀樂之中節。即足以位天地。育萬物。則王之配道。又何哉。

第二十六章

重為輕根。靜為躁君。而。是以聖人終日行。不

離輜重。雖有榮觀。燕處超然。行。皆有輜重。

在後。所以載行者之水食器械。以其累重。故稱輜重。榮觀。紛華之觀也。燕處。猶燕居。

超然。高出而無繫著也。柰何萬乘之主。而以身輕天下。輕則失根。躁則失君。以。身輕天下者。謂

下。輕則失根。躁則失君。以。身輕天下者。謂

此章言治天下之道。輕者先感。重者後應。應者感之。天下之道。則重為輕之根矣。

靜者役物。躁者役於物。躁常為靜之所役。則靜為躁之君矣。是以聖人終日之

問。則輕之不可以無重也。雖有榮觀。為足

則輕之不可以無重也。雖有榮觀。為足

則輕之不可以無重也。雖有榮觀。為足

以通矣。而必有超然之熱處。則躁之不可以無靜也。況乎萬象之主。其可不靜且重乎。蓋迫而後動。不得已而後起。則重矣。無為焉。則靜矣。否則以細故自嬰。一物亦足以伐之。又何以宰制天下耶。

第二十七章

善行無轍迹。循理而行。故無迹。**善言無瑕謫。**時然後言。

善計不用籌策。於前不計而知。

善閉無關鍵。捷拒門木也。橫曰關。豎曰鍵。結。

而不可解。繫也。全德之人。其於萬物。如母。

道德經上篇

主九

是以聖人常善救人。故無棄人。常善救物。故無棄物。是謂

襲明。聖人以真常之善救人。人人皆在救。

物物皆在化育之內。故無棄物。故善人不自明。言聖人藏其明而不露也。

善人之師。不善人之資。不貴其師。不

愛其資。雖知大迷。是為要妙。善人之師。言不善人之資也。

人之可以為善人也。不善人之資。言不善人之有助乎善人也。然聖人無心於

物。善人雖可為師。而吾不知其師之為可貴也。不善人雖可為資。而吾不知其資之

為可愛也。聖人之妙。雖知者亦有所不能喻。故曰要妙。

此章言聖人之行。雖靜且重。然其實無能名也。善行。善言。善計。善閉。善結。皆常善也。唯常善。則不以人而多。不以物而少。然人與物。雖有常。而失其真常。故聖人每以真常救之。以真常救人。則無棄人。以真常救物。則無棄物。蓋人與物。同其此明。唯聖人以知常之明。而救之。於所謂同然之際耳。故其明藏而不可見。是謂襲明。是以善人不善人之師。不善人之資。已忘物。不知其師之為貴。不知其道。非智者亦有所不能喻。豈非反本還原。獨觀道妙者歟。

第二十八章

道德經上篇

主十

知其雄。守其雌。為天下谿。為天下谿。常德不離。復歸於嬰兒。

知其白。守其黑。為天下式。為天下式。常德不忒。復歸於無極。

知其榮。守其辱。為天下谷。為天下谷。常德乃足。復歸

其辱。為天下谷。為天下谷。常德乃足。復歸

其辱。為天下谷。為天下谷。常德乃足。復歸

其辱。為天下谷。為天下谷。常德乃足。復歸

其辱。為天下谷。為天下谷。常德乃足。復歸

於樛常德乃足。又非特不惑而已。樛者。真
之全。而物之混成者也。樛散則為器。聖人用之。則為
官長。故大制不割。樛既斷而後有器。聖人
長。大制者。無所制也。割。分裂也。

此章言聖人以無御有同玄之道。蓋天
下之事。有非柔所能獨濟者。有非晦所
能獨理者。有非在下所能獨成者。此聖
人所以必知其雄。知其白。知其榮也。然
剛不生於剛。而生於柔。明不生於明。而
生於晦。高不生於高。而生於下。此聖人
所以必守其雌。守其黑。守其辱也。聖人
守此。所以為器。為谷。為式。而天下歸之

道德經篇

者。正以此真常之德。未之肆焉耳。嬰兒
也。無極也。樛也。實人固有之道。故以復
歸言之。惟樛散則為器。夫道。形而上者
也。器。形而下者也。聖人以形而上者。用
形而下者。則以此樛為官長焉。蓋制物
必制。而無所制之。大制則不割也。其所
謂也樛而民
自正者歟。

第二十九章

將欲取天下而為之。吾見其不得已。聖人
天下。非取之也。萬物歸之耳。其治天下。非
為之也。因萬物之自然耳。若欲取而為之。
則不可。天下神器不可為也。為者敗之。執

御制道德經

者失之。為之則傷自然。故失。故物。或行。或
隨。或响。或吹。或強。或羸。或載。或隳。天下之
自然之性。或行而先。或隨而後。或响而溢。
或吹而寒。或強而剛。或羸而弱。或載而動。
或隳而止。其相反而不齊。如此。是以聖人去甚。去奢。去泰。
去甚。慈也。去奢。儉也。去泰。不敢為天下先也。

聖人抱樛以治天下。故大制不割。則其
取天下以無事。治天下以無為而已。夫
何為哉。若取而為之。以求有得。斯不可
得矣。蓋天下神器。唯神道可以仰之。神
者。無思也。無為也。而為之。則仰之非其
道。故不可也。為者所以求成。而適足以

道德經篇

敗之。執者所以求得。而適足以失之。誠
以凡物各有自然之性。故有先後溫寒
之不同。剛弱動止之或異。因其勢而道
之者。易簡而理自得也。違其性而為之
者。煩勞而物愈擾也。是以聖人去其甚。
去其奢。去其泰。使不至於過而傷物。而
天下無
患矣。

第三十章

以道佐人主者。不以兵強天下。其事好還。
師之所處。荆棘生焉。大兵之後。必有凶年。
好還。謂還以兵相報也。兵之所在。民事廢
故。田不耕。用兵之後。殺氣勝。故年穀傷。

一六八七

善者果而已不敢以取強。善用兵者果決
敵出於不得已。非所持以取強也。果而勿矜。果而勿伐。果
 而勿驕。果而不得已。果而勿強。不伐其能。
不驕其勢。其果常出於不得已。是乃果而勿強之道也。物壯則老。是
 謂不道。不道早已。物壯則老。物之情也。而
 強。故不道之事。言已而勿為也。

人主者。無為者也。故以道佐人主者。亦
 不以兵強天下。蓋以道服天下。則天下
 莫敢不服。以兵強天下。亦將阻而抗我
 矣。况天時地利。未必無所害乎。是以善

道德經上篇

三

用兵者。克敵而已。非所持以取強也。然
 雖主於克敵。而且勿矜。勿伐。勿驕。焉。其
 心誠由於不得已。而非取強者矣。蓋道
 也者。貴於守柔。以馬強。乃所以久。而不
 殆也。如柔柔而用壯。壯則必老。豈可常
 之道哉。故當早已之。而不以兵強天下
 也。

第三十一章

夫佳兵者不祥之器。物或惡之。故有道者

不處。佳兵。喜用兵也。不處者。君子居則貴
 以之濟難。而不以為常。君子居則貴

左。用兵則貴右。左為陽。陽主發生。
 右為陰。陰主肅殺。兵者不

祥之器。非君子之器。不得已而用之。恬澹
 而上勝而不美。而美之者是樂殺人。夫樂
 殺人者不可得志於天下矣。恬澹。安靜也。
 不美。不喜也。
 吉事尚左。凶事尚右。偏將軍處左。上將軍
 處右。言居上勢。則以喪禮處之。殺人衆多。
 以悲哀泣之。戰勝以喪禮處之。偏將軍之
 軍之下。偏將軍居左。上將軍居右。以勢言
 之。下以居上矣。正以兵為凶事。故以喪禮
 處之。喪禮
 尚陰也。

道德經上篇

三

此章言用兵乃王者之不得已也。謂喜
 用兵者。乃不祥之器。而物或惡之。故有
 道之人。不以為常也。夫平居貴左。而用
 兵者。正以兵為不祥。非君子之所樂
 用。必不得已而用之。其惟恬澹乎。恬澹
 則靜。靜者。勝之本也。然君子雖勝。而不
 以為喜。勝之而喜。是樂殺人之人矣。樂
 殺人之人。豈能得志於天下哉。故吉事
 尚左。凶事尚右。而行兵之際。偏將軍處
 左。上將軍處右。所以然者。以喪禮處之
 也。故殺人多。則悲哀而泣之。是戰難勝
 而終以喪禮處之矣。以見兵者。不得已
 而用之。非
 喜之也。

第三十二章

道常無名。道常即首章之常道。無名即首章之無名。樸雖小。天

下不敢臣。無名之樸。若小。侯王若能守。萬物將

自賓。守此樸也。天地相合。以降甘露。人莫

之令而自均。命令也。始制有名。名亦既

有。始制謂樸散為器。有名則有名。夫亦將知止。止者不狗

以知止。所以不殆。譬道之在天下。猶川谷

之於江海。川谷水之分。江海水之合。

此章言道器之循環也。道無可名。擬之以樸。可謂小矣。而天地以此而始。萬物

道德經上篇

美

以此而生。天下孰敢有臣之者乎。為侯
王者。若能守此道。則萬物自賓服之。其
服之也。如天地之氣。相合為一。而降甘
露。侯王體至道。以御物。其不令而自均
亦若露然。執得見其形哉。至於萬物既
作。是樸散為器。而有其名矣。聖人不狗
名。以忘樸。故與之以止。止者。復於道也。
所以乘萬變而不危殆也。譬若川谷分
深。而必以江海為宗。則渾器於
道。而仍類之以無名之樸耳。

第三十三章

知人者智。心能分別。自知者明。心無障蔽。勝人者有

力。角力於外。自勝者強。克己之私。知足者富。所遇而足。則常

御制道德經

有強行者有志。不與物爭。自強不息。不失其所者久。

存其所存。死而不亡者壽。真性湛然。則死而不亡。

此章言聖人之道。返照內觀。取捨已而皆足也。蓋分別之心未除。則知人而不

能自知。若夫知常之明。自知了然矣。相角之力。雖勝。然勝人而不能自勝。若夫

克己之強。非力所及矣。貪慕者。日見不足。我無不足之見。則富矣。逐物者。物得

相加。我惟躬行不急。則志不可奪矣。夫物變無窮。而心未嘗失。不失則久。死生

大故。而性未嘗亡。不亡則壽。至於能久能壽。豈非不生不死者乎。至人所為萬物皆備也。

道德經上篇

美

第三十四章

大道汎兮其可左右。言無繫著也。萬物恃之以

生而不辭。功成而不名有。愛養萬物而不

為主。不為主。無主宰之心也。常無欲可名於小。湛然常虛。

則似小。萬物歸焉而不知主。可名於大。無物不歸。

則似大。是以聖人終不為大。故能成其大。

此章言道體之無方。故若汎兮無著。可左。可以右。無所不周也。既無不周。是物物皆道之所生。何嘗辭之。既生矣。又未嘗居之以為功。蓋道者。愛養萬物。而

原無主宰之心也。惟其虛而無屬。故無欲而可以名小。而萬物歸之以為主。道亦不自知。則又可以名大。然而小大實非定名。而惟其能小。所以能大。故聖人終不自以為大。乃能成其大也。

第三十五章

執大象。天下往。大象者。無象之象。即道也。往者。歸之也。往而

不害安平泰。往而不害者。歸之也。於物無傷也。樂與餌。過客止。

足見聽之不足聞。用之不可既。

道德經上篇

卷

夫萬物恃道以生。故聖人執此道。而天下自然歸之。歸之而莫受其傷。則天下皆安其平泰矣。夫樂與餌。以待過客。客過則止。執若道之出言也。淡乎為無味之味。而不可見。不可聞者。正足彌亘今古。用之而無盡。以見恬淡無為。乃成大象也。

第三十六章

將欲歛之。必固張之。歛。收也。張。開也。將欲弱之。

必固強之。將欲廢之。必固興之。將欲奪之。

必固與之。是謂微明。微明。謂雖若幽隱。而實明白。柔勝

剛。弱勝強。魚不可脫於深淵。邦之利器。不可以示人。

此章言威柔往復之理。而得聖人制心之妙。將欲云者。將然之辭。必向示者。已然之辭。於其張。已知其欲。於其強。已知其弱。於其興。已知其廢。於其與。已知其奪。如日之中。月之盈虧。必然之理。其微甚明也。故見形者。以為剛強。則柔不顯。論理者。則悟柔弱之勝剛強。夫人之不悟。難於柔弱也。猶魚之不能脫於淵也。魚藏深淵之中。柔弱自得。而可以活。唯而在陸。必無幸矣。聖人處其順而能力旋天地。豈出其利器。以使人見哉。蓋剛強之為害。甚於兵刃。故以利器

道德經上篇

卷

第三十七章

道常無為。而無不為。侯王若能守。萬物將

自化。化而欲作。吾將鎮之以無名之樸。物

靜。天下將自正。

此章言道以無為為體。無不為為用。而無為之意矣。侯王若能守此。無為之道。則不求化萬物。而萬物自化。願萬物

之化。始於無為。而漸至於作。必將紛
 多。故矣。聖人知之。則於其方作。而以無
 名之樸鎮之。然而苟有用。樸之心。將使
 樸非其樸也。故并葆而欲。則靜之至
 矣。夫天下之靜。皆起於欲。不欲而靜
 自然無為。天下有靜。不同歸於正者歟。

道德經上篇

三九

御註道德經 上篇

御制道德經



御註道德經 下篇

第三十八章

上德不德。是以有德。下德不德。是以無

德。不德者。相忘而化也。不上德無為而無

以為。下德為之。而有以為。以為者。有心也。無

為之。有以為。上仁為之。而無以為。上義為

之。而有以為。上禮為之。而莫之應。則攘臂

而仍之。莫之應。強民而民不從也。仍。引也。

道德經下篇

之。故失道而後德。失德而後仁。失仁而

後義。失義而後禮。夫禮者。忠信之薄。而亂

之首也。前識者。道之華。而愚之始也。前識

得妄也。華者。是以大丈夫處其厚。不處其薄。

居其實。不居其華。故去彼取此。厚與實。務

華。務外也。去彼取此。謂不

老子於此章。言上德。非論道言德也。

無乎不在之謂道。自其所得之謂德。上

曰有德。下德者。勉強以求。僅不失道。而
何德之有。故曰無德。上德者。不失道。道
常無為。而無為之心。下德者。不失道。皆
德則有為。而有所為之跡。至於仁義。皆
不免於為之。其所以異者。仁以無為為
勝。義以有為為功也。若禮。則其所以為
之者。最詳。為之而不應。則至於攘臂而
強之。強之而去。道日遠矣。故自道五降
而至於禮。禮者。將以講忠信而止亂也。
及夫強之而不應。則刑罰于戈。種種而
有。故禮反為忠信之薄。而亂之首。猶之
智以導愚。多智則惑。亂本真。淳妄無實。
反為道之華。而愚之始也。是以大丈夫
處其厚。不處其薄。居其實。不居其華。忘
仁去義。絕禮遺智。而志於道。

道德經下篇

第三十九章

昔之得一者。一者。道也。天得一以清。地得一以

寧。神得一以靈。谷得一以盈。萬物得一以

生。侯王得一以為天下貞。其致之一也。致。致

也。言極其致。天無以清。將恐裂。地無

以寧。將恐發。神無以靈。將恐歇。谷無

以盈。將恐竭。萬物無以生。將恐滅。

也。枯槁。侯王無以貞。而貴高將恐蹶。故貴

以賤為本。未有貴。乃貴之所自立。高以下為基。未有高。乃

自起。所以侯王自謂孤寡不穀。此其以

賤為本邪。非乎。孤。寡。不穀。以賤自稱也。故致數與無

與。致。至也。與者。總名。若隨件而數之。則為輪。為輻。為數。為試。遂無與矣。不欲

碌碌如玉。落落如石。碌碌。燦然也。落落。澗然也。

此章言得道之妙。道一而已。天之所以

清明。地之所以安靜。神之所以生育。侯王之

所以保正真邪。極其致。皆同出於此。苟

不得此。則種種變遷。而天將致裂。地將

震動。神將消歇。谷將盡竭。萬物將枯槁。

道德經下篇 三

侯王將不得有其高貴矣。夫高侯王者。欲常有其高貴。則非得道不可。而道果何在。乎。視之不見。執之無端。亦天下之至微矣。惟其至微。即其至顯。猶之貴以賤為本。高以下為基也。不見侯王乎。其稱孤。稱寡。稱不穀者。非自居於賤邪。而貴之本在此矣。推其至。如數車然。於車之所有者。物物而數之。以為是車。且無車矣。道之不可名。亦若是耳。豈碌碌如石。落落如玉。可以指稱之而貴賤之耶。

第四十章

反者道之動。弱者道之用。天下

御制道德經

下之物生於有。有生於無。

上言貴以賤為本。高以下為基。此復舉

動靜強弱。而又推言有無之始也。復性

則靜矣。然感而遂通。天下之故。則動之

所起也。道無形無聲。天下之至靜。而運

動乎天地。則強莫加焉。故曰。反者道之

動。得者道之用。有天地。然後有萬物。故

曰。物生於有。無天地之始。生於太虛。是

為有生於無。有無相生。純歸之道。則首

章有名無名之說也。

第四十一章

上士聞道。勤而行之。中士聞道。若存若亡。

下士聞道。大笑之。不笑不足以為道。

聞而必信也。若存若亡。建言有之。古人所

士者。且信且疑也。故建言有之。古人所

立之言也。以明道若昧。進道若退。夷道若

下。數句是也。明道若昧。進道若退。夷道若

類。類。同也。和光。上德若谷。大白若辱。

廣德若不足。建德若偷。質真若渝。

大方無隅。大器晚成。大音希聲。大象無形。道隱無名。夫唯道善

六九三

學道者知強眾之足戒。則天下之道莫
妙于用柔矣。故堅者易折。柔者常存。以
至柔而行于至堅。如水之穿石。則知柔
之莫可靡也。執有入有。擇不相受。以至
無而入于至有。如氣之周身。則知無之
莫可禦也。以此而觀。無為而無不為者。
至理也。則不言而教自行。無為而
功自成。天下執能及之者乎。

第四十四章

名與身孰親。身與貨孰多。得與亡孰
病。是故甚愛必大費。多藏必厚亡。
費。多藏必厚亡。必衆。能無亡乎。知足不

道德經下篇

辱。知足者。樂今有之已多。知止不殆。知止者。懼後有之已多。以長久。

此章言學道則自反而足。勿務外求也。
狗名與貨。多至傷身。亦知身之親于名。
重于貨乎。得名得貨。而亡其所存。則得
與亡孰病乎。是以甚愛者必大費。多藏
者必厚亡。而惟知足則無求。無求則無
辱。知止則不進。不進則不危。以是守身
道也。

第四十五章

大成若缺。其用不敝。事或剛敗之者。至若

御制道德經

大盈若冲。其用不窮。盈則損之者至。若
大直若屈。曲則直。大巧若拙。付物自然。
大辨若訥。訥者。若不出口也。因躁勝寒。躁
大勝若訥。理而才。陣納而辨。清靜為天下正。
氣成。故靜勝熱。故能勝熱。清靜為天下正。
清勝濁。靜勝動。以清

道德經下篇

騶馬。則可以勝寒。一靜馬。則可以勝熱。
一時之騶。一時之靜。非人身之正也。而
猶能有所勝。然則清靜之可以正天下。
不待言矣。而又何疑于成缺盈虛之數
乎。

第四十六章

天下有道。却走馬以糞。却。身去也。天下無
道。戎馬生于郊。戎。馬也。罪莫大于可
欲。心凡可欲。禍莫大于不知足。不知足。則
非理而求。咎莫大于欲得。欲而必得。則
于人。咎莫大于欲得。其心愈厲。故知足之

足常足矣

此章深言欲之害。道而戒以知足也。天下有道。民安于耕。雖有善走之馬。以之駕。糞田之車耳。天下無道。則戰爭之事起。戎馬生於四郊。而民無安業矣。原其所以戰爭者。皆自欲心始之。故罪莫大于欲。欲由可欲則不知足。故禍莫大于不知足。由不知足。則欲必得。怨咎因之。故咎莫大于欲得。故不知足者。雖足而不足。則知足之足。常足也。可知已。

第四十七章

不出戶。知天下。言安居而不知不窺牖見天。天下之情。知不窺牖見天。

道德經下篇

道。言不必仰觀。而可其出彌遠。其知彌少。以見運行之理。天地不可形盡。足之所至。是以聖人不行而知。實合于道。則遠不見而名。其心既

來而得。其名。不為而成。道至此。則無所。此章言性體之足。天下雖大。人情物理。而巳。雖不出戶。亦可知之。天道雖隱。陰陽變化。而巳。雖不窺牖。亦可見之。若必出而求知。則足跡所及。所知能幾。故曰。其出彌遠。其知彌少。聖人不行而本乎道。不見而本乎心。故天下之事。皆可得而名。故天道之妙。皆可得而名。能知。

其名。故不為而成。聽其自然而巳。

第四十八章

為學日益。將以求益。為道日損。將以求去。損之又損。以至于無為。則至無為。而無不為矣。無為則靜。靜者。故取天下者。常以無事。取天下者。天與民歸。及其有事。不足以取天下。若有取之心。則有取之矣。

取天下。事。而非天下歸之矣。

此章言大道不在有為也。為學所以求知。故日求自益。為道所以去妄。故日求自損。若損之又損。而至於無為。則恭己以治。而任萬物之生成。乃其所以無不為矣。取天下者。惟受天下之歸。故常以無事。及其有事。則紛擾愈多。又何足以取乎。

道德經下篇

第四十九章

聖人無常心。心無所主也。以百姓心為心。善者吾善之。不善者吾亦善之。德善矣。同德之。善。信者吾信之。不信者吾亦信之。德信矣。同德之信。而。聖人在天下。惻惻為天下

渾其心。惻惻。不自安而已。百姓皆注其

耳目聖人皆挾之。

此章言聖人忘心之妙。無常心而以百姓之心為心。譬之蛆然。雖中無形。以所應之形為形而已。故善者吾善之。不善者吾亦善之。可謂德善矣。信者吾信之。不信者吾亦信之。信不信在彼。而吾之所信者。亦信之。可謂德信矣。正以聖人。以信之者同也。可謂德信矣。正以聖人。惛惛然。為百姓。其心。使善信者。不以自異。而不善不信者。不以自棄。故也。彼百姓者。方注其耳目。以觀聽聖人之好惡。而聖人。一以嬰兒遇之。是以在彼。不矜。在此。不恆。釋然皆忘。而天下定矣。

第五十章

道德經篇

士

出生入死。由者。超然而脫離。生之徒十有三。死之徒十有三。人之生。動之死地者亦十有三。

以十分言之。生居其三。死居其三。動之死地者居其三。所存之一。則

夫何故。以其生生之厚。夫何故。以其生生之厚。夫何故。以其生生之厚。

蓋聞善攝生者。即參

陸行不遇兇虎。入軍不避甲兵。兇

無所投其角。虎無所措其爪。兵無所容其

刃。夫何故。以其無死地。

御制道德經

御制道德經

此章言養生之道。性無生死。出則為生。入則為死。用物取精。以自澀養。則為生。之徒。發色臭味。以自戕賊。則為死。徒。既知生死之分。而作而不休。以歸于盡。則為動之。死地者。也。故樂天。生人之數。而吉之。則十分之內。生居其三。死居其三。動而之。死。者。居其三。凡此有生。則必有死。正以其於生。之。過厚。耳。是生。固死之。地。矣。故善養生者。內不見有身。外不見有物。執馬虎兇。執馬甲兵。而惟也。無地。以容之。也。故曰。以其無死地。

第五十一章

道生之。德畜之。物形之。勢成之。是以萬物莫不尊道而貴德。道之尊德之貴。夫莫之命而常自然。

道德經篇

士

物形之。聚而成物。勢成之。自生而長。自長而

是以萬物莫不尊道而貴德。道之尊德之貴。夫莫之命而常自然。

故道生之。德畜之。物形之。勢成之。

長之。謂之。養之。覆之。

生而不有。為而不恃。長而不宰。是謂玄德。

生而不有。為而不恃。長而不宰。是謂玄德。

生而不有。為而不恃。長而不宰。是謂玄德。

生而不有。為而不恃。長而不宰。是謂玄德。

生而不有。為而不恃。長而不宰。是謂玄德。

而不自恃其能。雖畏之。而任其自然。未嘗宰制。此真為德。非人之所能測矣。此章言道生萬物之事。道者萬物之母。物非道不生。非德不畜。自有形。以至於勢長。莫不以道德為主。道之尊。德之貴。至於此極矣。然不自尊其尊。不自貴其貴。其施於物。非有心於物也。莫之命而常自然。自然而生。自然而畜。凡所以長有成。熟。以至於養之覆之。莫非自然者。然且生之而不自有。為之而不自恃。不期之玄德而何也。

第五十二章

天下有始。以為天下母。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道方

道德經下篇

主

無名。則物之所資始也。及有名。則物之所資生也。既得其母。以知其子。既知其子。復守其母。致身不殆。母。謂子。謂為。塞其兌。閉其門。終身不勤。開其兌。濟其事。終身不救。心動于內。而吾縱焉。是不通。物引于外。而吾納焉。是謂有門。吾則閉其門。而不納。能此者。終身不勞。而成功。若開兌。以濟事。則見小曰明。守柔曰強。不可陷溺。而不可救矣。見小曰明。守柔曰強。不可

目窺曰小。不可力得曰柔。用其光。復歸其明。無遺身殃。是謂襲常。光者。明之用。明者。光之體。用其光。而復歸于明。則返于寂然矣。

何殃之有。襲常。猶前言。明。謂寂而不露也。

此章言道為天下母。而聖人體之也。夫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道常無名。而為天下母。何也。蓋有名。為萬物母。而未足為天下母也。無名。天地之始。則自天而下。皆生于無名矣。故曰。天下有始。以為天下母也。聖人體道。以用物。既得其母。以知其子。了無不察也。然雖智。能用之。而未嘗以物忘道。故終守其母也。則天下孰能以我之所出。而害其所自出哉。此所以致身不殆也。守之如何。亦曰。塞其兌。閉其門而已。心動于內。而吾縱焉。是謂有兌。有兌。則心出而交。物引于外。而吾納焉。是謂有門。有門。則

道德經下篇

十

物入而擾心。我則閉其門。而不納。不納。則物不入矣。內不出。外不入。雖萬物之變。芸芸于前。而不知。夫何物之有哉。若乃忘道。徇物。而不知。夫何物之有哉。若不損。則終身陷溺。而莫之救也。夫惟守其母者。于不可目窺者。獨能見之。故曰。見小曰明。于不可力得者。獨能守之。故曰。守柔曰強。既用其光。以照其微。復歸其明。以返于寂然也。則未嘗開兌。濟事。以至於不救。何殃之有哉。如是。知常之可。明。深。不可見矣。

第五十三章

使我介然有知。行于大道。惟施是畏。

知無行。無所故施。而物自化。今介然有知。而行于大道。則有施。故建立。非其自然。有足矣。大道甚夷。而民好徑。大道平易。世之者矣。大道甚除。好土。田甚蕪。時也。倉甚虛。本也。服文采。好也。帶利劍。好武。厭飲食。好也。資貨有餘。好也。是謂盜筭。非道哉。筭也。五替之長者也。筭。則諸樂。皆和。盜筭。謂盜自此隨之矣。見小曰明。而知非明也。君子之於道。苟無知無為。則雖萬變。陳于前。而不足以擾亂其心。夫何畏哉。使我介然以有知之心。而行大道。所知有限。而道無窮。休

道德經下篇 主

休然。恐其施之不足。則無非可畏之望矣。蓋大道甚平。而民好徑。好徑者。知之為賊也。是以除治其朝廷。則外飾者至矣。田蕪而倉虛。則末作者興矣。方且服文采。以眩人。帶利劍。以威眾。積飲食。資貨。而無所用之。是盜之筭也。豈足為道哉。

第五十四章

善建者不拔。善抱者不脫。子孫祭祀不輟。

凡物以建而立者。未有不拔。唯為道者。建之以常無有。則善建而不拔矣。凡物以抱而固者。未有不脫。唯為道者。抱神以靜。則善抱而不脫矣。祭祀不輟。言其傳不窮也。

御制道德經

正一天師清微弟子 洪百堅 製作

脩之于身。其德乃真。脩之于家。其德乃餘。脩之于鄉。其德乃長。脩之于邦。其德乃豐。脩之于天下。其德乃普。真。謂實而不偽也。也。長。及人者遠也。豐。則及人愈偏矣。故以身觀身。以家觀家。以鄉觀鄉。以邦觀邦。以天下觀天下。觀家。推之鄉。邦。天下皆然。吾何以知天下之然哉。以此觀。則天下莫不然。而此章言脩德之事。世未有建而不拔。抱而不脫者。唯聖人知性之真。審物之妄。

道德經下篇 去

積物而脩身。其德充積。實無所立。而其建有不拔者。實無所執。而其抱有不脫者。此所以子孫世世傳之無窮也。世之所謂脩德者。或脩之于天下。邦家。身。而不知其本真。乃在吾身也。或脩之于身。而不能推之。家。邦。天下。不知必由家。以及天下。然後其德施乃普也。然則聖人何以脩之哉。亦曰以身觀身而已。何謂以身觀身。親吾身之所有。何自也。則知吾身之所自。而有矣。又親吾身之所。以親者。何自也。則知吾親之所自。而親矣。推之。以家觀家。以鄉觀鄉。以邦觀邦。以天下觀天下。蓋莫不然。然則吾何以知天下之然哉。亦以此道而已。豈不以道之用。無所不達也歟。

一六九九

第五十五章

含德之厚。比于赤子。含德。藏蓄而不露也。厚者。至也。含德而極。

其至。則如毒蟲不螫。猛獸不據。攫鳥不搏。赤子。無心。無智。無力。無害。故毒蟲不螫。猛獸不據。攫鳥不搏。

赤子矣。赤子。無心。無智。無力。無害。故毒蟲不螫。猛獸不據。攫鳥不搏。

毒蟲。蜂。蟻。之類。以尾端毒。曰螫。猛獸。虎。豹。之類。以爪按。曰據。攫鳥。鷹。鷂。之類。以羽擊。曰搏。

骨弱筋柔而握固。未知牝牡之合而皷作。精之至也。皷。赤子陰也。握固。皷作。皆指氣。

皆指氣。感之故。終日號而不嗶。和之至也。嗶。聲。新者。心無喜怒。知和曰常。可以常久而不易。

者。心無喜怒。知和曰常。可以常久而不易。

道德經篇

七

知常曰明。可謂明于道矣。益生曰祥。生

可益。強求益之。是傷生也。故為妖孽。心使氣曰強。是動氣也。

故為妖孽。物壯則老。謂之不道。不道早已。強。無折。如物之壯。無有不老。此皆不謂之道。早已。速已之而勿為也。

折。如物之壯。無有不老。此皆不謂之道。早已。速已之而勿為也。

夫君子修德則自無含德矣。人之初生。其德性至厚也。及其長也。耳目交于外。

心識。受於內。則其厚者薄矣。為道者。損之又損。德至而天下物。故曰含德之厚。

比于赤子。夫赤子無心。無心。則物無與敵者。是以毒蟲不螫。猛獸不據。攫鳥不搏。而身由傷之。今夫赤子不知所取。而

握固。未知牝牡之合而皷作。蓋精有餘。

第五十六章

道德經篇

六

知者不言。言者不知。知者。謂道不可出。閉其門。入也。挫其銳。內也。解其紛。外也。塞其兌。閉其光。兌。物在也。光。物在也。同其塵。是謂玄同。無出無入。無內無外。無已無物。不可得而親。不可得而疏。均覆萬物。而不可得而利。不可得而害。等觀順逆。而不可得而貴。不可得而賤。孰為貴賤。而故為天下貴。此道以為天。下貴也。

知者不言。言者不知。知者。謂道不可出。閉其門。入也。挫其銳。內也。解其紛。外也。塞其兌。閉其光。兌。物在也。光。物在也。同其塵。是謂玄同。無出無入。無內無外。無已無物。不可得而親。不可得而疏。均覆萬物。而不可得而利。不可得而害。等觀順逆。而不可得而貴。不可得而賤。孰為貴賤。而故為天下貴。此道以為天。下貴也。

塞其兌。閉其光。兌。物在也。光。物在也。同其塵。是謂玄同。無出無入。無內無外。無已無物。不可得而親。不可得而疏。均覆萬物。而不可得而利。不可得而害。等觀順逆。而不可得而貴。不可得而賤。孰為貴賤。而故為天下貴。此道以為天。下貴也。

同其塵。是謂玄同。無出無入。無內無外。無已無物。不可得而親。不可得而疏。均覆萬物。而不可得而利。不可得而害。等觀順逆。而不可得而貴。不可得而賤。孰為貴賤。而故為天下貴。此道以為天。下貴也。

是謂玄同。無出無入。無內無外。無已無物。不可得而親。不可得而疏。均覆萬物。而不可得而利。不可得而害。等觀順逆。而不可得而貴。不可得而賤。孰為貴賤。而故為天下貴。此道以為天。下貴也。

不可得而利。不可得而害。等觀順逆。而不可得而貴。不可得而賤。孰為貴賤。而故為天下貴。此道以為天。下貴也。

不可得而貴。不可得而賤。孰為貴賤。而故為天下貴。此道以為天。下貴也。

故為天下貴。此道以為天。下貴也。

此道以為天。下貴也。

知至于知常。則知之至也。知之至。則默而成之。而無不理也。何所言哉。苟為不能無言。則是未常真知也。塞兌閉門。已見五十二章。然彼則約道清靜。以塞嗜欲愛悅之端。此則察道無言。以合損聰棄明之理。夫道無形。不可以目視。不可以口傳。此至人心契道妙。而自塞兌閉門也。挂觀解紛。和光同塵。已見第四十章。然彼則就道以施功。此則據人以明行。至人與天下同心而無知。與道同身而無體。則貌進紛亂之心。于何而有。光塵分則之意。于何而生哉。是謂有無。渾融。同然而然之道也。是以無所甚親。無所甚疎。故不可得而親疎。不就利。不避害。故不可得而貴賤。夫可得而親疎。則利害貴賤者。則責在于物。而物無賤之。不可得而親疎。則利害貴賤者。責在于我。而物不能賤也。其為天下貴。亦不宜乎。

道德經篇 九

第五十七章

以正治國。以奇用兵。以無事取天下。

吾何以知天下之然哉。吾何以知無事

天下多忌諱。而民

彌貧。國家

御制道德經

滋昏。利者。權謀也。聖人在上。常使民無知。無欲。民多權謀。則其上眩而昏矣。知人多技巧。奇物滋起。則非常無盡之物。作法令滋章。盜賊多有。愚人之詐偽。而多無所措于足。則日入于盜賊矣。故聖人云我無為而民自化。我好靜而民自正。我無事而民自富。我無欲而民自樸。此無事足以證。

道德經下篇 下

智治國者。國之福。治國而無所事。智則無事之足以取天下也。明矣。然則吾何以知無事之足以取天下哉。正以有事不足以無為。而至于於有事。于是天下多忌諱。以避其所惡。則夫索者衆。而民彌貧。人多利器。以趨其所好。則下難知。而國家滋昏。民彌貧。則多為巧利。國家滋昏。則奇物競起。此法今所由滋章也。然法禁于禁之所加。而不能禁于法之所不加。今行于今之所聽。而不能行于今之所不聽。此所以盜賊多有也。若然者。凡以有事取天下之過也。故聖人云。我無事而民自富。我好靜而民自正。我無事而民自富。我無欲而民自樸。此則取天下常以無事之證也。由無為。故好靜。夫惟

無為。則民自化。而棄技。絕巧。好靜。則民自正。而盜賊無有。由無為好靜。故無事而無欲。以無事。則民自富。而無忌諱之。貧。以無欲。則民自朴。而無利器之害。其也。通然。

第五十八章

其政悶悶。其民淳淳。悶悶者。不作聰明也。淳淳者。自樂也。其政察察。其民缺缺。察察者。煩碎也。缺缺者。不足也。禍兮福所倚。福兮禍所伏。孰知其極。其無正耶。福禍無常。非知其所止極。正也。正復為奇。善復為

定也。言不可得而定也。正復為奇。善復為

無常。非知其所止極。正也。正復為奇。善復為

定也。言不可得而定也。正復為奇。善復為

道德經下篇 主

祗。奇。邪也。邪或為正。正或為邪。善或為

之迷也。其日固久矣。人迷而不知。徒生

以聖人方而不割。割。削也。言雖方

廉而不肆。肆。伸也。不見其直也。

光而不耀。耀。光之焰者也。

以正治國。以無事取天下。則其政悶

矣。故其民淳淳。不流于薄也。以智治國

缺。不于下。則其政察察矣。故其民

變化。有所辨者。有所宜。有所倚也。有所宜者。

世所謂福。而有所拂。則禍所倚也。若此者。莫知犯極。果執得而定之耶。且夫今為正者。後或為邪。此為邪者。彼或為正。善與禍亦然。則天下之禍福。正邪善惡。果未可定也。民自有知以來。迷而執之。其日久矣。奈何重之以察察之政。而使之不得返其朴乎。是以聖人方而不割。故不以一人斷制天下。廉而不肆。故勝物而不傷。直而不肆。故用其光。復歸于明。此無他。取此悶悶。而去彼察察故也。

第五十九章

治人事天。莫若嗇。外以治人。內以事天。皆美如嗇。嗇者。謹于內。閉

道德經下篇 主

于外。內心不警。夫惟嗇是謂早服。早服謂

之重積德。服者。內服其心。外服其形之謂

又加積之也。重積德。則無不克。無不克

則莫知其極。無不克者。物不能勝也。莫

知其極。可以有國。有國之母。可以長久。

是謂深根固柢。長生

久視之道。根柢。元氣也。根深而不可拔。柢

也。

此章言治人事。天之事。治人而不以人。所以為天者。則人不可得而治。則天不可得而事之。夫精神四達。非派。而無所不極。化育萬物。其名為同。帝則。人之所以為人。而天之所以為天者。也。純素之道。惟神是守。而勿失。與神為一。則人其有不可得而治。天其有不可得而事者乎。故曰。莫如畜也。夫惟畜其精神。而不侈費。則早獲者也。苟為不畜。而費之。至於神缺精勞。雖欲反其精神。無由入矣。不亦晚乎。故曰。夫惟畜是謂。早服之。則得日益。以充。故曰。謂之重積德。重積德。則人莫之能病。而物莫之能傷。安位而不免哉。夫有所不免。則其道。

道德經下篇 三

有時而往。無所不克。則孰知其極乎。子。是則雖有國可也。道者。萬物之母。既得。其母。以知其子。既知其子。復守其母。成。身不殆。故曰。可以長久。然則畜之為道。是謂深根固柢。長生久視之道也。精神。者。生之根。畜而藏之。則根深而生長矣。長生者。視之。抵。衝。而保。之。則根固而視久矣。

第六十章

治大國若烹小鮮。烹小鮮者。視之則碎。治。無為。安靜。不擾。大國者。擾之則亂。清。此治國之道也。以道蒞天下。其鬼不神。非。其鬼不神。其神不傷人。聖人以無為治天。下。雖有神。無所。

御制道德經

用之。非聖人絕之。使不神也。非其神不傷。聖人亦不傷之。其神不傷人也。故夫兩不相傷。故德交歸焉。由上有聖人也。故德交歸於聖人焉。

道德經下篇 五

其神不傷人也。所以不傷者。由聖人以。道蒞天下。使人不滯其性。不違其德。無。大喜大怒。以干陰陽之和。則聖人亦。不傷人也。使聖人之于。不能全其。而傷之。而人失其性。至於四時不順。寒。暑之和。不成人之。所以傷神者。多。則。神其能。不可傷人乎。夫惟大而政治。幽。而。至德其能。不相傷。故人鬼之心。交歸焉。非。如是乎。

第六十一章

大國者下流。天下之歸大國。猶。天下之交。天下之北。大國以靜勝。壯。天下之交。天下之北。大國以靜勝。壯。天下之交。

一七〇三

靜者受蓋。以靜為下。動者居上。靜者居下。故曰勝壯。以靜為下。故曰勝壯。以靜為下。故曰勝壯。

大國而下小國。則取小國。小國者。小國也。取小國而下大國。則取大國。大國者。大國也。

故或下以取。小國之附。或下而取。大國之附。小國不過欲兼畜人之也。小國不過欲事人。以自安。夫兩者各得其所。故大者宜為下。

此章借大國小國。以喻知道之人。宜謙宜靜也。為大國者。能自平下。則可以合

而勝其壯者也。惟靜惟下。而能以勝。知

道者法之。故以大國而下小國。必得小

國之附。以小國而下大國。必得大國之

容。則或下以取。或下而取。各獲其心矣。

夫大國不過欲兼畜人。小國不過欲

入事乎人。兩者各能自下。斯各得其所

欲。然則知道之大者。常以謙下為宜矣。

道者萬物之與。室中之與。善人之寶。所者

為不善人之所保。不賢者。道美言可以市。

尊行可以加人。人之不善。美言可以市。

也。市。尊行可以加人。人之不善。美言可以市。

也。市。尊行可以加人。人之不善。美言可以市。

道德經下篇

五

第六十二章

何棄之有。有道者。量若天。故立天子。置三公。雖有拱璧以先駟馬。不如坐進此道。

重寶也。如馬。良馬也。雖進此。不如坐進此道。古之所以貴此

道者何也。不曰求以得。即所謂善。有罪以

免耶。即所謂不善。故為天下貴。

此章言道之貴。道為萬物之統。如與藏

物。故善人以道為寶。不善人為道所保。

在道。原無分善分不善之見也。天下言

有善者。非特美言尊行之比。則人之不

善。道自保之。何棄之有哉。夫立天子。置

三公。將以道教人耳。雖有拱璧之貴。如

馬之良。以道之。不如進此道也。彼古之

所以貴此道者。何哉。以善人自得其善。

即不善之人。亦觀感而自新。以免於罪。

是故以為天下貴耳。

為無為。無為而後。事無事。無事而後。味無

味。無所著于味。大小多少。物之數。報怨以

道德經下篇

五

第六十三章

大於其細。為之於未。天下難事必作於易。

德。而不知。則見德。圖難於其易。難之於未。為

味。無所著于味。大小多少。物之數。報怨以

為無為。無為而後。事無事。無事而後。味無

天下大事必作於細也。起是以聖人終不

為大故能成其大也。為大者成夫輕諾

必寡信也。必信則多易必多難也。見事易則

是以聖人猶難之也。難之者故終無難

矣。見難

此章言道在無為而非輕忽為心也。為

其所無為。事其所無事。味其所無味。天

下既清既靜。無不正矣。聖人知事物之

來。大小多少。不可指數。即以怨給之。世

人以怨相報。聖人以德相容。相容則相

化。夫何怨之可報哉。惟此而行。又豈有

投難遺大之足慮乎。然天下非無難事

非無大事也。至于難而後圖。至于大而

後為。則不可圖。不可為也。若圖難于易

為大。于細。自無不濟矣。惟知夫難必起

于易。大必起于細。故聖人為大。于其細

不為大。于其大。此所謂終不為大。乃能

第六十四章

其安易持也。安之時易持其未兆易謀也。未

及其形見也。未形易謀其脆易判也。脆者未

及其形見也。未形易謀其脆易判也。脆者未

道德經下篇 五十七

也。其微易散也。微者未為之於未有也。以不為

道德經下篇 五十八

慎終如始。則無敗事也。不求事之終而是以

聖人欲不欲。不貴難得之貨也。以不欲為欲

學不學。眾人之所過也。以不學為學

以持萬物之自然。而不敢為也。

此章言道始先之妙。天下惟安易持

未兆易謀。脆易判。微易散。故為事當於

夫合抱之木。治亂者當於未亂之日矣。今

臺。最高也。而起於下。千里之行。最遠也

而能於近。則知治亂禍福之來。其幾皆

夫而復已。聖人惟為以不為。執以不執。敗失何由而至乎。夫民之從事。常於其成而敗者。由其有意於為之耳。為以無為而致慎焉。則慎其終。猶慎其始。必無敗矣。故聖人欲不欲。學不學。內外空明。廓然無為。惟待萬物之自然。以成其功。此無他。能燭其幾也。

第六十五章

古之善為道者。非以明民。將以愚之。無使知之。

無欲。民之難治。以其智多。察察之智。故以智治

國。國之賊。不以智治。國之福。知此

道德經下篇

三

兩者亦楷式。楷。模也。式。法也。是謂玄德。玄德深矣

遠矣。玄德。即玄同之德。下微曰深。旁周曰遠。與物反矣。乃至

大順。順。於物。乃順於道。

此章言去智之治。古之聖人。以道治民。非以明之。將愚之耳。何也。聰明者。道之累也。民之難治。以其智多。多智之人。勢必嗜慾。雜而機詐。作則亂之所由生。故以智治國。國之賊。不以智治國。國之福也。能知天下之為賊。不智之為福。則可以為法於天下。知法之而不違。其德玄矣。尚可測其深。量其遠乎。夫物情莫不貴智。而玄德獨賤之。是與物情莫不貴也。孰知其適以大順於道哉。

第六十六章

江海所以為百谷王者。以其善下之。江海在百

谷之故。故能為百谷王。王者。言天下之所歸往也。是以聖

人欲上人。以其言下之。稱孤稱寡。以言下之也。欲先

人。以其身後之。感而後動。不得已而後起。以身後之也。是以

處上而人不重。物在上。則重。聖人處上。而人不以為重。是

以天下樂推而不厭。推戴為主。無難心。以其不爭。

故天下莫能爭。

道德經下篇

三

此言聖人之無自下。百谷之水。皆歸之江海。江海為百谷之尊。而乃居百谷之下。則能為天下主者。亦下之而已。故聖人欲上人。以其言下之。欲先人。以其身後之。聖人非欲上人先人也。下之復之。其重。處前而人不重。夫如是。故天下樂推之而不厭。以其下人。而不爭也。夫唯不爭。故天下莫能與之爭矣。

第六十七章

天下皆謂我道大。似不肖。肖。似也。當特夫

惟大。故似不肖。大則無所肖。猶天之若肖。孰有物肖天者乎。

父矣其細也夫。此句正見人言之不足恃。我有三寶實

而持之。一曰慈。慈者愛物也。二曰儉。儉者節省也。三

曰不敢為天下先。不與物競也。夫慈故能勇，

儉故能廣，不敢為天下先，故能成器長。

今舍其慈且勇，舍其儉且廣，舍

其後且先，死矣。夫慈以戰則勝，

以守則固，天將救之，以應衛之。

道德經篇

五

此章言道之濟世也。天下之人見我道大，而謂其似不肖，夫道何所肖乎？道外無物，故無所肖。若有所肖，則道外有物矣。尚得為大手，故道唯大，乃似不肖。若肖也，久矣其細也矣。夫道所以如此之大者，以我有三寶，寶而持之耳。一曰慈。二曰儉。三曰不敢。為天下先，此三者皆世人之所不寶也。彼所貴者，勇、敢、耳。能廣，不致為天下先，故能成器長也。今使舍其慈儉，而為其勇廣先，則必為人所疾，為人所疾，死之徒矣。夫慈之為道，物愛之如父母，雖為之效死而不辭，故以戰則勝，以守則固。天之將救是人，也。則使物皆為之衛矣。

御制道德經

第六十八章

善為士者不武，善戰者不怒，善勝敵者不爭，善用人者為之下。是謂不爭之德，是謂用人之力，是謂配天古之極。

此章言無加於人而人自從。是謂配天古之極。

此章言無加於人而人自從。是謂配天古之極。

此章言無加於人而人自從。是謂配天古之極。

此章言無加於人而人自從。是謂配天古之極。

此章言無加於人而人自從。是謂配天古之極。

道德經篇

五

戰者不怒，以吾不爭，方欲勝彼之爭。若皆出於爭，不能勝矣。故善勝敵者不爭。人皆有相上之心，則不相為用。誠能下之，則皆吾所用矣。故善用者為之下。四者皆不爭之喻也。不爭之德，可以屈群力，用天下，故可以與天相配。而自古無加之者矣。

第六十九章

用兵有言：吾不敢為主而為客，不敢進寸而退尺。是謂行無行，攘無臂，

應敵者也。不敢進寸而退尺。是謂行無行，攘無臂，

是謂行無行，攘無臂，

一一七〇七

仍無敵也。仍引也。執無兵也。兵亦也。禍莫大於輕敵

輕敵幾喪吾寶。不乎而勝也。故抗兵相加哀

者勝矣。抗舉也。哀者若來感也。

此章全是借戰事以喻道。用兵者不敢為主而為客。不敢輕進而寧易於退。如此則無爭心矣。苟無爭心則行於敵中。若無行陣。攘臂而無爭心。則行於敵中。而無敵可引。抗兵而無兵可執。行其無事。而兵自勝。若輕敵而自矜。必至於喪敗。以失不爭之寶。禍莫大焉矣。故來兵相加。則有哀矜之心者勝也。

第七十章

道德經下篇

章

吾言甚易知。甚易行。天下莫能知。莫能行。

能入道。不言有宗。宗者族之總。事有君。君者民之總。

夫唯無知。是以不我知也。知我者希。則我

貴矣。知者希而我貴。即不足為道之意。是以聖人被褐

懷玉。被褐懷玉者。外與

此章言知者少。而示以道之主。即道在日用飲食之間。甚易知。甚易行。而世人莫能知。莫能行也。豈不易哉。夫即言是道。而古之中。有宗焉。即事是道。而事之中。有君焉。世人求道於言。求道於事。而未得其宗。是備其末也。故不

正一天師清微弟子 洪百堅 製作

無有知。而因以不我知。然道在目前。而不可以意識知之。道之所以貴耳。則知我者希。正我之貴也。夫聖人之同於人者。猶被褐然。其外相同。而懷中有玉。則其足於已。不形於外者。是乃所以異於人。而人亦莫之見也。已。

第七十一章

知不知上。知道而不以為不知知病。病。猶

不知而強為知。是為最上。夫唯病病。是以不病也。知此病

知。是為害道。夫唯病病。是以不病也。知此病

則可以病。不聖人之不病也。以其病病。是以

不病。病。此病之為

道德經下篇

章

上言道易知而知道者少。夫知。固難言之矣。於其至知。而若不知。此道之上也。於不可知之中。而自以為知。此道之病也。人能病其知之。為病。則無病矣。聖人之所以不病者。正以知其為病。而以病防之。所以不病。

第七十二章

民不畏威。則大威至矣。大威。大

其所居。無者。戒之。時言不。無厭其所生

厭。塞絕之也。生者。居。廣居也。夫惟不厭。是以不厭

自厭其生。又是以聖人自知。不自見。自見。自

代大匠斲希有不傷其手矣

此章言刑以坊民。當去其泰甚也。凡用刑者。不過以死懼民。而民常有不畏死者矣。奈何以死懼之乎。若使民安於大道之中。樂生畏死。然後執其奇策者而後之。執政不服。則是人自取我。殺之者司殺之天。而非我也。若不當殺。而欲代司殺者殺。是猶代大匠斲木矣。妄用斧斤。豈有不傷其手者乎。

第七十五章

民之饑以其上食稅之多也。是以饑。取民則民

民之難治以其上之有為也。是以難治。則民

道德經下篇

三五

治。有為。過用智術也。過用智術。則巧于相避。民之輕死。以其生

生之厚也。是以輕死。過於自奉。是厚也。輕

也。夫惟無以生為者。是賢於貴生。無以生為。即忘其身而身存也。貴生者。自矜其生者也。

此章論生死之道。由粗及精。而歸於上。身也。上多取。則下饑。上多事。則下亂。此

必然之勢也。至民之過於自愛。方以為養生之厚。而不知道輕其身。輕身。則性

死矣。聖人唯無以生為。則所謂及吾無身。吾有何患也。豈不賢於自貴其生者乎。

也。

第七十六章

人之生也柔弱。其死也堅強。嬰孩之質。柔弱者。其死也。枯

草木之生也柔脆。其死也枯槁。草木之萌。其死也。枯槁。

故堅強者死之徒。柔弱者生之徒。是以兵強則不勝。木強則共。

處上。物之精者必柔弱。情者。人必上之。

柔弱者。生於高。柔。故此章以人與草木之生死為喻。言人之生也。柔弱者。其元

也。堅強。草木之生也。柔脆。其死也。枯槁。則凡有形者。必以堅強而元。柔弱者。生

一定之理也。故用兵者。恃強而勝。必以取敗。而木之強也。人共伐之。可見堅強

之質。粗而柔弱者。用精也。故知道者。以強大為下。柔弱者為上。

道德經下篇

三五

第七十七章

天之道其猶張弓乎。高者抑之。下者舉之。

不足者補之。此二句言張弓。有餘者損之。

餘而補不足。人之道則不然。損不足而奉

凡張弓者。欲勿不欲偏。故有。有餘者損之。不足者補之。此二句言張弓。有餘者損之。不足者補之。此二句言張弓。有餘者損之。不足者補之。

有餘。損不足之。孰能以有餘奉天下。惟

有道者。有道者。法天。是以聖人為而不恃。

成功而不居。其不欲見賢耶。不欲見賢於人。

此章言損上益下之道。天道惡盈而好謙。譬之張弓。高者抑之。下者舉之。故天道損有餘以補不足。使之均平而已。天道如此。何至於人。則不然。而獨損不足以奉有餘也。惟有道之人。乃能損我之

有餘。以奉天下。故有為與成功。皆我之所餘。而天下之所不足。為之而不恃。成

功而不居。天下享其賜而不知。所以奉

見其賢。凡以法天之道而已。

見其賢。凡以法天之道而已。

道德經下篇

三五

第七十八章

天下莫柔弱於水。而攻堅強者莫之能先。

以其無以易之也。無以易之。謂雖曲折萬

故柔之勝剛。弱之勝強。天下莫不知莫能

行。人非不知。是以聖人云受國之垢。是謂

社稷主。垢。汚穢也。以此垢惡。受

祥。是謂天下王。不祥。妖。正言若反。似反一

言其實。正論。

御制道德經

正一天師清微弟子 洪百堅 製作

此亦言尚柔之用。水為至柔。而穿穴

以易其柔也。故柔之勝剛。弱之勝強。如

少。則莫能行也。故聖人有言曰。受國之

垢。是為社稷主。受國之不善。惡並出。天下

之大。不能無妖孽。雖生。王者以柔道受

之。自然消歸於盡。猶之川澤之納污耳。

夫垢與不祥。世人之所惡也。而謂王者

受之。此正言若反之妙也。知道者其可怨諸。

第七十九章

和大怨必有餘怨。安可以

道德經下篇

四

為善。是以聖人執左契而不責於

人。契者。判木為券。中分之。各執其一。以未

之。責者。取其執右契而應。故有德司契。司契

無德司徹。徹。強通。天道無親。常與善人。

至。虛。惟天。豈有所愛而

親之。惟善人則與之耳。

此言大道之無心也。恩怨兩忘。方知至

道。人有大道之無心也。恩怨兩忘。方知至

司契者。自合其合。吾無容心。是為有德。若必欲強通之。則無德之司。微非有德。之司契矣。天道亦然。天道無。視。常與善人。亦惟司契而已。

第八十章

小國寡民。國小民寡。則。使有什伯之器而。不用。器。材。器也。其人之材。堪。使民重死。而。不遠徙。重死。則畏罪。不。雖有舟車。無所乘。之。不致遠。則安。雖有甲兵。無所陳之。以。使。民結繩而用之。結繩者。上。其其食。美其服。

安其居。樂其俗。鄰國相望。鷄犬之音相聞。相望相聞。民至老死。不相往來。至老死。言。此章蓋老子歎文勝之弊。而欲以太古。之治。救之也。捐有遺者。得小國寡民。而。治之。使之有才。而不用。重死。而不遠。舟車甲兵。置而棄之。雖有書契。亦無所。施。結繩。足矣。以所食之食。為。以。之。服。為。以所居之居。為。充。自。樂。其。俗。而。不。知。其。他。即。以。鄰。國。之。相。望。鷄。犬。之。相。聞。其。近。如。此。而。老。死。不。相。往。來。不。古。而。思。還。醇。返。朴。之。俗。歟。復。見。之。故。有。求。乎。古。之。也。

道德經下篇 聖

老子一者。大抵以不爭為主。故於終篇。以真實喻人。而歸於不爭之首也。信則。可獲。不必。誇。美。故。信。言。不。美。美。言。則。文。飾。太。過。而。不。能。信。矣。善。則。合。理。不。必。誇。飾。故。善。言。不。辨。辨。言。則。抑。揚。太。過。而。不。能。善。矣。知。常。則。一。不。必。博。通。故。知。者。不。博。博。者。則。馳。騁。於。外。未。必。知。道。矣。聖。人。之。道。絕。聖。棄。智。洞。然。四。虛。是。無。積。也。而。以。至。無。供。萬。物。之。求。則。為。人。而。愈。有。與。人。而。愈。多。此。虛。不。屈。動。愈。出。之。妙。也。蓋。聖。人。與。天。同。功。天。之。道。雖。有。美。利。而。不。爭。故。但。見。有。利。而。無。害。聖。人。之。道。無。為。而。無。不。為。而。未。嘗。自。恃。其。有。故。不。與。物。爭。而。天。下。莫。能。與。爭。此。聖。人。道。與。天。合。以。為。實。然。

第八十一章

信言不美。美言不信。信言。真實之言。善言。美言。華采之言。不辨。辨言不善。辨言。詭。一之言。知者不博。博者不知。知。知。道。也。博。博。物。也。聖人不積。虛若。既以。為人。已愈有。施。其。所。能。既以與人。已愈多。推其所。有。天之道。利而不害。有心利物。則。以。與。人。無。心。但。行。無。心。但。見。其。利。但。無。為。之。為。聖人之道。為而不爭。有。為。之。心。爭。於。何。有。

道德經下篇 聖

老子一者。大抵以不爭為主。故於終篇。以真實喻人。而歸於不爭之首也。信則。可獲。不必。誇。美。故。信。言。不。美。美。言。則。文。飾。太。過。而。不。能。信。矣。善。則。合。理。不。必。誇。飾。故。善。言。不。辨。辨。言。則。抑。揚。太。過。而。不。能。善。矣。知。常。則。一。不。必。博。通。故。知。者。不。博。博。者。則。馳。騁。於。外。未。必。知。道。矣。聖。人。之。道。絕。聖。棄。智。洞。然。四。虛。是。無。積。也。而。以。至。無。供。萬。物。之。求。則。為。人。而。愈。有。與。人。而。愈。多。此。虛。不。屈。動。愈。出。之。妙。也。蓋。聖。人。與。天。同。功。天。之。道。雖。有。美。利。而。不。爭。故。但。見。有。利。而。無。害。聖。人。之。道。無。為。而。無。不。為。而。未。嘗。自。恃。其。有。故。不。與。物。爭。而。天。下。莫。能。與。爭。此。聖。人。道。與。天。合。以。為。實。然。

御註道德經 下篇

道德經下篇

聖

御制道德經

正一天師清微弟子 洪百堅 製作

道教學術資訊網站

一七三三